

三门峡社会管理职业学院 应急救援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合同书

项目编号：三财竞磋采购-2024-22、SGZ[2024]266-ZC163

甲方（采购人）：三门峡社会管理职业学院

乙方（成交供应商）：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甲方（采购人）：三门峡社会管理职业学院

乙方（成交供应商）：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提供的成交结果（项目名称：三门峡社会管理职业学院应急管理职业学院应急救援实训基地建设项目，项目编号：三财竞磋采购-2024-22、SGZ[2024]266-ZC163）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清单及价格

乙方应根据本项目要求按下列清单提供货物（或服务项目的服务范围与内容）：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绳索综合救援训练区							
1	绳索救援训练设施	体科健	TKJJY-00121	套	1	524000	524000
2	模拟地震破拆救援训练设施	体科健	TKBW-1050B	套	1	423000	423000
心理行为体验区							
3	高空心理行为训练设施	体科健	TWHA-04	套	1	142000	142000
狭小空间救助训练区							
4	狭小空间救助训练设施	体科健	TKBW-1000A	套	1	155000	155000
基础体能训练区							
5	跨桩	体科健	TWG400-A01	套	2	3000	6000
6	矮墙	体科健	TWG400-A03	套	2	8040	16080
7	高板跳台	体科健	TWG400-A04	套	2	9040	18080
8	水平横梯	体科健	TWG400-A05	套	2	10532.5	21065
9	独木桥	体科健	TWG400-A06	套	2	8700	17400
10	高墙	体科健	TWG400-A07	套	2	8800	17600



11	低桩网	体科健	TWG400-A08	套	2	2200	4400
12	转弯旗	体科健	TWG400-A09	套	2	450	900
13	军用单杠	体科健	TLC-	副	5	1950	9750
运输施工							
14	基础施工费	体科健	\	项	1	162000	162000
15	安装费	体科健	\	项	1	62000	62000
16	吊车	中移建设	\	项	1	26000	26000
17	运输	中移建设	\	项	1	35000	35000
场地处理及周边安全围网							
18	施工围挡	国产	定制	米	140	170	23800
19	安全围网	国产	定制	平方	515	95	48925
20	场地平整	中移建设	\	立方	1400	10	14000
21	场地回填处理	中移建设	\	立方	1550	20	31000
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伍万捌仟元整						¥1758000

本合同由乙方实施合同含税总价为（大写）：【 壹佰柒拾伍万捌仟元整】（小写：¥1758000.00 元）。其中：

（1）设备采购费含税为【捌拾玖万叁仟】元整（小写：¥893000.00 元）；不含税总额为【柒拾玖万零贰佰陆拾伍圆肆角玖分】（小写：¥790265.49 元），增值税率 13%。

（2）集成服务费含税为【伍拾万柒仟贰佰柒拾伍】元整（小写：¥507275.00 元）；不含税总额为【肆拾柒万捌仟伍佰陆拾壹圆叁角贰分】（小写：¥478561.32 元），增值税率 6%。

(3) 施工安装费含税为【叁拾伍万柒仟柒佰贰拾伍】元整（小写：¥357725.00 元）；不含税总额为【叁拾贰万捌仟壹佰捌拾捌圆柒角】（小写：¥328188.07 元），增值税率 9%。

第二条 货物的质量标准、售后服务

1、乙方在签订合同之日起 7 个 工作日内，按照采购人的要求修改、完善实施方案，直到采购人同意时方可安装、调试。

2、货物的质量标准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标准或其他相关标准、采购文件要求和乙方响应文件所承诺的标准执行。

3、乙方应按生产厂家的保修规定和响应文件说明的服务承诺做好保修等服务，但属于甲方人为原因造成的除外。

4、乙方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1) 质保年限：最终验收合格交付后 3 年。

(2) 所投货物非人为损坏出现问题，乙方在接到正式通知后立即响应，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检修，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若不能在上述时间内解决问题，则在 3 个工作日内提供与原问题货物同品牌规格型号的货物服务，直到原货物修复。

否则，甲方可自行组织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在货款和其他应付乙方的款项中扣除。

5、如因乙方货物质量等原因，导致甲方不能如期正常使用等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第三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时间：自合同签订后接到甲方通知起 60 天。

(1) 交货地点：三门峡社会管理职业学院校区内

(2) 付款方式：本合同签订后 20 日内，乙方按照本合同金额的 3%，即人民币伍万贰仟柒佰肆拾元整（¥52740.00 元）向甲方缴存履约保证金，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无质量问题且乙方无违约的无息全额退还乙方。设备到货后，甲方验收无误后【30】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货款的 40%，即人民币柒拾万叁仟贰佰元整（¥703200.00）。乙方全部安装调试完毕并经甲方验收签署最终验收合格确认表后 60 日内支付合同总货款的 60%，即人民币壹佰零伍万肆仟捌佰元整（¥1054800.00）。

(3) 乙方存在违反本合同任一约定情形，如乙方不能按时提供发票或有违反本协议任一约定的行为，经双方沟通后拒不改正，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应款项，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4) 乙方知悉甲方财政资金的属性，如由于甲方财政资金拨付不到位等财政方面的原因导致甲方付款逾期的，则乙方同意不视为甲方违约，不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且不得以此为由拒绝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但甲方应确保最终支付时间不超过约定时间后 6 个月。

2、乙方负责货物的运送、安装、调试，负责基本操作培训等工作，直至该货物可以正常使用为止；负责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等相关资料；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3、验收时间：甲方应于乙方提出验收申请后 15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方出具验收报告。

4、验收标准：

(1) 单证齐全：应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明）、使用说明、保修证明和其它应具有的单证；

(2) 验收标准：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法》41 条、《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45 条等规定编制项目履约验收标准；根据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

响应文件等进行验收。

(3) 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验收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并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4) 大型或者复杂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6) 验收要求：成交供应商所供货物应经采购人验收，无质量问题方可接收。

第四条 货款的支付

1、支付依据：采购合同、乙方销售发票、甲方出具的验收报告。

2、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3、发票：乙方应当向甲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五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产品使用过程中，因甲方自有设备、场地问题或甲方操作不当，导致乙方无法正常提供本合同约定服务的或非产品质量导致的安全问题，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第六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无故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每日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乙方无故逾期交货超过 2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按照本合同总价款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在合同质保期内，乙方需负责产品质量保证工作。如发生质量问题或故障，应及时响应并安排处理，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退货及保证正常使用，承担由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如因乙方无故未按约定提供质保服务，甲方可自行组织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在货款和其他应付乙方的款项中扣除，且由乙方按照支付实际费用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 不可抗力：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与解除：当合同发生需要变更与解除情形的，任何一方可向另一方提出合同的变更与解除；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承担。

第九条 无效合同：甲乙双方如因违反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宣告合同无效的，一切责任概由过错方自行承担。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律及有关规章规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

2、执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监督和管理

1、合同订立后，双方经协商一致需变更合同实质性条款或订立补充合同的，应先征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并送其备案。

2、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第十二条 附则

1、采购项目：三门峡社会管理职业学院应急管理职业学院应急救援实训基地建设项目（项目编号：三财竞磋采购-2024-22、SGZ[2024]266-ZC163）的采购文件、成交通知书、乙方响应文件、修改、澄清、说明及补正等文件都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甲、乙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乙方各执肆份。

3、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单位（甲方）：三门峡社会管理职业学院（盖章）

供货单位（乙方）：中移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张轩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三门峡商汇支行

开户银行：建行北京月坛支行

帐号：1713020809200047741

帐号：11050190360009000777

电话：

电话：13603810771

签约地点：三门峡社会管理职业学院

签约时间：2024年8月8日